

证券代码：833428

证券简称：江大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3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28	江大源	2021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李文君、柏德凡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报告年度经营情况等。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及对监督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报告等。

（三）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和《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

（四）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全体与会股东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等方面的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全体与会股东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预算。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九）审议《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十）审议《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十一）审议《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 8: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地址：江苏省镇江高新技术开发园区扬帆路 2 号 2. 联系人：张敏 3. 联系电话：0511-88899511 4. 传真：0511-88899522 5. 电子邮箱：Zhangmin_29@163.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江大源生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